

# 蚌埠医科大学处室文件

## 关于完善学校科研管理系统内数据的通知

各学院、各附属医院、各有关部门：

根据学校要求，学校科研系统与财务系统将在本月底前完成对接工作，现需完成科研系统内数据的录入完善工作。请各学院、各附属医院、各有关部门通知本部门科研人员及时在系统内更新提交个人的科研项目、科研成果、知识产权、成果获奖及学术交流的相关数据，并于4月15日前完成系统内的部门审核工作。逾期将影响系统完成对接后科研人员科研项目经费的正常使用，请各部门加强重视。



2024年4月9日